

大冶市东风农场管理区党政综合办公室

关于成立东风农场管理区防溺水“四位一体”工作专班的通知

各行政村，练山社区，东风实业总公司及分公司，区直各单位，市驻区各部门：

为切实做好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，根据市政府相关会议精神及文件要求，经研究同意，决定成立东风农场管理区防溺水“四位一体”工作专班，请各村（社区）参照同步成立专班，做好相关工作。其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经发办（应急办）：鲁显众、民警（辅警）：黄全保、教育组：刘少卿、志愿者：雷飞。

专班具体负责场区内防溺水宣传、未成年人包保等工作，突出重点时段和重点水域，以留守儿童、离异家庭、贫困家庭等为重点对象，落实专人值守制度，确保有人看、有人巡、有人管、有人防。

2025年5月22日

党政综合办公室

大冶市东风农场管理区党政综合办公室

东风农场管理区 2025 年青少年儿童防溺水 事故应急预案

为有效预防青少年儿童突发溺水事故发生，保障青少年儿童生命安全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，确保我区各项应急工作高效有序地进行，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。结合我区工作实际，特制定此预案。

一、健全组织，加强领导

成立以管理区党委书记为组长，其他班子成员及副科级干部担任副组长，经济发展办、社会事务办、综治办、城建办、中心学校、卫生院、水利、团委、妇联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防溺水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管理区经济发展办。

二、加强管理，明确责任

加强对防溺水安全工作的管理，切实将上级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到位，领导小组明确了具体工作职责如下：

（1）负责领导、协调、组织防溺水工作，提供必要的预防经费和物资保障。

（2）负责常见防溺水安全教育的开展、检查督促、资料收集与归档等工作。

（3）各村（社区）负责督促其管辖范围内的各水域权属主体设立醒目的警示标志。加强日常巡查及水坑、沟渠、水塘、河道等水域管理。充分利用宣传栏、板报、标语等形式，加强防溺水安全警示宣传；负责对本辖区沟渠、河道、池塘等水域进行摸排，设立醒目标志、监督电话和防护设施；建立村（社区）干部包组工作机制，将本辖区不安全水域监管分片分块包

保到人，将青少年、儿童学生安全管理包保到人，加强重点水域巡视，及时防范，杜绝溺水事件发生

三、制定措施，预防为主

1、加大宣传教育力度

(1) 向家长发放防溺水的宣传材料，让家长明确学校的作息時間，提高家长的安全意识，并履行好监护人的职责。

(2) 通过办专栏，张贴防溺水图片，宣传防溺水知识，开展防溺水主题班会等提高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。

2、加大督促检查力度

(1) 加大对学校的检查力度。学生在校期间决不允许随便出入校园。如有事有病必须持班主任签字的请假条，确保学生在校期间期间的安全。

(2) 在学校周边水域设立警示牌，提醒学生在夏季养成良好的安全意识。

(3) 各村在事故多发地点设立警示牌，加强对重点路段、重点水域的巡查。

(4) 让家长与学校密切配合，加强学生放学后、双休日、节假日的安全管理。如去有水的地方玩耍，必须要有家长的陪同，确保孩子的人身安全。

(5) 在学生当中形成互相监督，及时反馈的信息通道，如发现有玩水的同学要及时制止，立即向学校报告。

(6) 实行严格的责任追究制度。本着“谁主管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让人人将安全工作记在心上，讲在口头上，抓在手头上，落在行动上。

3、增强应急处置能力

(1) 一旦发现青少年儿童溺水事故，应采取积极果断措施进行营救，并按程序报警，请求 110、120 救助；同时防溺水工

作应急小组立即启动，学校、派出所、区卫生院等第一时间赶赴现场，组织施救。

(2) 一旦出现溺水伤亡事件，中心学校、区领导小组及时如实将有关情况上报教育局、市委市政府。

(3) 区、村（社区）和相关部门联动，做好对事件的善后处理。

(4) 发生青少年儿童溺水事故的要迅速查明溺水事故发生的原因及过程，对事故原因进行调查，如属责任事故，将追究有关部门和个人的责任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1) 强化工作措施。青少年儿童防溺水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，需要社会各界、各部门共同努力。各村、社区和相关职能部门在做好各项具体工作的同时，要及时加强沟通，对发现的问题认真分析研究，整改落实，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。

(2) 强化督查力度。管理区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要加大督查力度，对各村、社区、中心学校和各职能部门履职尽责情况进行督导检查，发现问题要下发督查通报，要求立即整改。各村、社区、中心学校、各职能部门要健全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，细化工作措施，认真开展自查和整改工作。

(3) 严格落实责任。村、社区，各相关部门单位要按照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等法律法规要求，切实落实管理责任，严格信息报告制度，及时如实上报相关情况，不得瞒报、漏报、迟报。凡发生青少年儿童溺水事故的，按照“失职追责、尽职免责”的原则，逐项倒查防溺水任务落实情况，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。



大冶市东风农场管理区文件

关于印发《东风农场管理区 2025 年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各相关部门及相关科室：

经研究同意，现将《东风农场管理区 2025 年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实施方案》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组织实施。



东风农场管理区 2025 年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 实施方案

为有效防范青少年儿童溺水事故的发生，保障青少年儿童生命安全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，经研究决定，在全区范围内组织开展青少年儿童防溺水工作。为确保工作有效开展，特制定实施方案如下：

一、工作原则和目标

坚持以人为本、生命至上，按照“预防为主、源头治理、属地管理、分级负责”的原则，不断完善“政府主导、部门协作、社会参与、家校联防”的责任体系，健全联防联控工作机制，有效防止青少年儿童溺亡事故的发生，为青少年儿童健康成长营造安全的社会环境。

二、组织领导和职责分工

为加强我区青少年儿童防溺水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成立东风农场管理区预防未成年人溺水工作领导小组，区主要负责人任组长，其他班子成员及副科级干部为副组长，各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及村（社区）书记为成员。主要职责如下：

经济发展办（应急办）：加强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统筹，督促各成员单位开展防溺水宣传和管理。负责加强对农田建设项目中在建及已建成的池塘、河渠、深沟、机井以及农场范围内养殖水域防溺水警示标识的安全管理工作，同时督促各村（社区）、各有关部门落实各个危险区域的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，并加强巡查

管理工作。

社会事务办：以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为重点，健全救助保护机制，完善关爱服务体系。加强农村留守儿童防溺水安全教育，强化家庭监护主体责任。指导村（社区）加强对留守儿童、困境儿童的防溺水安全教育。

中心学校：加强对学校防溺水宣传教育工作的统筹指导，及时部署教育系统防溺水工作，督促指导学校开展防溺水安全教育，完善家校社协同共管机制。压实学生看管职责，建立校领导、班主任、学科老师结对包保制度，将每名学生包保到人，并定期对包保责任人履职情况进行督查。

妇联、共青团、关工委：发挥共青团、少先队和志愿者作用，开展形式多样的防溺水宣传教育及安全自护教育活动。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宣传教育和关爱活动，不断丰富青少年儿童的课余生活。重点关注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和留守儿童等重点人群，加强同所在家庭的联系，督促监护人履行好监护职责。

警务室：将中小學生防溺水工作列入公共安全防范工作的重要内容，指导各村（社区）紧盯学生涉水活动的重点时段、重点区域，强化动态巡查管控，加大重点水域岸线巡护力度。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水域隐患排查。及时组织溺水事故救援，配合相关主管部门调查事故原因、鉴定事故性质，处置或协助处置事故善后工作。

综治办：将防溺水工作纳入年度平安建设考核内容，督促指

导各村（社区）抓好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落实。发挥基层网格员作用，共同做好防溺水宣传、劝导等工作。

纪委：配合防溺水工作开展专项督查，压实各部门防溺水工作责任。

卫生院：负责做好青少年儿童溺水事故的医疗救援工作，配合学校做好预防溺水宣传教育工作，帮助青少年儿童学习和掌握正确的防溺水应急自救常识。

各村（社区）：实行包保责任制，工作任务分解到每一个村干部身上；摸清本村（社区）辖区内水库、山塘、河道等易发生溺水事故的各类水体的底数，配备安全巡视员和义务监督员，加强辖区危险区域的巡查，建立风险防控台账，严禁青少年儿童下水游泳、嬉戏。对所有存在隐患的水域全面设置醒目的警示牌，配置简易救生设备。加强对本村（社区）青少年儿童监管，督促本村青少年儿童监护人切实履行监护责任，特别是留守儿童要作为重点关注对象。充分利用村（社区）“大喇叭”、横幅标语、宣传栏等广泛宣传防溺水知识，提高青少年儿童安全防范意识，严格落实工作责任，明确责任领导，村（社区）实行包保制，落实各方责任，重点落实监护人监管职责，对青少年儿童监护人进行全面走访，严防失管失控发生溺水事故。

三、工作职责

各村（社区）、各部门要本着对青少年儿童高度负责的思想，充分认识到做好预防未成年人溺水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各司

其职，明确职责分工，形成联防联控机制，共同做好预防未成年人溺水工作。

（一）明确责任主体，强化宣传力度。对辖区内水域落实包保人员责任，确保辖区内无防溺水监管盲点。设置防溺水宣传栏，在公共场所张贴、悬挂防溺水安全宣传标语或版面，利用广播等宣传平台定期开展防溺水安全知识宣传。

（二）定期对辖区内水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。依托河湖长制工作机制，安排熟悉水域情况的河湖长、网格员开展日常巡查。汛期期间，结合日常巡查工作，定期开展巡查范围内水域防溺水工作巡查。在巡查过程中，要加强重点时期和重点时段的巡查力度，及时发现、制止、劝离游玩、戏水、游泳人员，并建立通报制度，及时将发现和劝阻情况通报给青少年儿童所在学校和村，以便及时督促提醒家长（监护人）及时教育和监护青少年儿童。

（三）引导青少年儿童家长切实担起监护责任。通过家访、家长群、致家长信等形式，督促家长落实监护责任，重点强化留守儿童、单亲家庭学生跟踪管理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村（社区）、各部门要明确责任，细化措施，狠抓落实，要把预防未成年人溺水工作当作一项重点工作，切实增强维护青少年儿童生命安全的责任感、使命感、紧迫感。

（二）强化责任意识。充分认识抓好防溺水工作对保护广大

青少年儿童生命安全、维护家庭幸福及社会稳定和谐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切实增强做好防溺水工作的责任感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引导。各村（社区）、各部门要联合学校对防溺水工作再动员，通过微信群、横幅标语、上门宣传、广播喇叭等手段营造浓厚的防溺水宣传氛围，尤其对留守儿童，要采取落实包保责任制，明确监护人，确保监护到位。

（四）强化安全管理。各村（社区）要对辖区内所有水域设立醒目警示标志。实行水域巡查制度，每一处重点水域落实监管责任人。

（五）强化督促问责。管理区成立督查组，对各村（社区）防溺水工作实施开展情况进行督查。因宣传不到位、联防措施不到位、管理不到位、警示标志未设置、信息报告不及时而造成青少年儿童溺水事故的，将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。

附件 1、东风农场管理区预防未成年人溺水工作领导小组

2、东风农场防溺水工作重点督查内容

附件 1:

东风农场管理区 预防未成年人溺水工作领导小组

为切实加强管理区预防未成年人溺水工作，提高青少年儿童安全保障水平，确保农场管理区青少年儿童生命安全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东风农场管理区预防未成年人溺水工作领导小组，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	杜红星	党委书记
副组长：	熊建坤	党委副书记
	叶宇飞	党委委员、副主任（副场长）
	伊 超	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
	柯应军	党委委员
	毛 卉	党委委员、组织委员
	彭细容	副科级干部
	陈斌成	副科级干部
成 员：	朱拥平	党政办主任
	曹 善	经发办主任
	万旭阳	综治办主任
	李寒露	社会事务办主任、妇联主任
	温 刚	城建办主任
	刘克润	中心学校校长
	袁 林	卫生院院长
	柯希俊	警务室负责人

各村(社区)党支部书记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地点在经发办,曹善兼任办公室主任,具体负责管理区防溺水的日常工作。

附件 2:

东风农场管理区防溺水工作重点督查内容

一、管理责任 落实情况	1.各村（社区）是否定期开展防溺水督查检查，并结合河长制、防汛工作开展常态化巡查。
	2.各村（社区）是否学习并传达教育部等五部门、省委政法委等四部门防溺水工作文件精神，并研究制定针对性工作举措。
	3.各村（社区）是否按照要求成立“四个一”暑期安全工作专班，即一名村（社区）领导干部、一名教育系统干部职工、一名民警（辅警）、一名志愿者，落实暑假期间未成年人防溺水宣传教育、水域巡查、假期托管等安全包保措施。
二、宣传教育 落实情况	1.各村（社区）是否运用主流媒体、微信、公共区域电子显示屏等载体，全方位开展宣传。
	2.各村（社区）是否利用“村村响”广播在每天午饭后、晚饭前播放防溺水提醒。
	3.村（社区）干部、包户干部是否到留守儿童、单亲家庭学生家中开展宣传提醒。
	4.学校是否落实防溺水安全提醒“五个一”行动（即一封家信、一次家访、一场家长会、一张家长责任书、一通家庭电话回访）。是否每日通过家长群、家校平台等进行防溺水安全提醒，督促家长做好假期学生安全教育及监管。
三、水域现场 防护措施落实 情况	1.各村（社区）水域周边是否设置安全隔离带、防护栏等。
	2.各村（社区）是否按要求推进落实“四个一”建设，即一个警示牌、一个救生圈、一根救生绳、一根救生杆。
	3.各村（社区）是否明确水域管理负责人、巡查责任人，是否开展日常巡查并做好巡查记录。

大冶市东风农场管理区文件

关于成立东风农场管理区防溺水工作 督查组的通知

各行政村，练山社区，东风实业总公司及分公司，区直各单位，市驻区各部门：

为切实做好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，根据市政府相关会议精神及文件要求，经区党委同意，决定成立东风农场管理区防溺水工作督查组。其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叶宇飞 伊 超

成 员：经发办及纪委相关工作人员。

督查组下设办公室，曹善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办公地点设在管理区经发办。负责对各村、社区防溺水工作进行现场监督和指导，调查了解防溺水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；对落实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不力、工作纪律松弛涣散的单位，严格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，涉嫌渎职的，依纪依法处理。

2025年5月22日



